



暨南哲学文库

高华平
张永春

编

先

秦

诸

子

研究论文集

暨南大学哲学文丛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先秦诸子综合研究”(批准号:15ZDB007)
阶段性成果

先秦诸子研究论文集

高华平 主编



凤凰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先秦诸子研究论文集 / 高华平, 张永春主编. -- 南京 : 凤凰出版社, 2018. 10
(暨南哲学文库)
ISBN 978-7-5506-2836-6

I. ①先… II. ①高… ②张… III. ①先秦哲学—文集 IV. ①B220.5-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225216号

书 名	先秦诸子研究论文集
主 编	高华平 张永春
责任编辑	林日波 许 勇
装帧设计	徐 慧 陈贵子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社(原江苏古籍出版社) 发行部电话 025-83223462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fhcbs.com
照 排	南京凯建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印 刷	江苏省句容市排印厂 句容市春城镇南, 邮编: 212404
开 本	880×1240毫米 1/32
印 张	16.625
字 数	432千字
版 次	2018年10月第1版 2018年10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506-2836-6
定 价	90.00元 (本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电话: 0511-87871135)

《暨南哲学文库》总序

暨南大学是中国第一所由政府创办的华侨学府,是国务院侨办、教育部、广东省共建的“211 工程”重点综合性大学,直属国务院侨办领导。“暨南”二字出自《尚书·禹贡》:“东渐于海,西被于流沙,朔南暨,声教讫于四海。”意即面向南洋,将中华文化远播到五洲四海。学校的前身是 1906 年清政府创立于南京的暨南学堂,后迁至上海,1927 年更名为国立暨南大学。抗日战争期间,迁址福建建阳。1946 年迁回上海,1949 年 8 月合并于复旦大学、交通大学等高校。新中国成立后,暨南大学于 1958 年在广州重建,“文革”期间一度停办,1978 年在广州复办。改革开放后,学校快速发展。1996 年 6 月,暨南大学成为全国面向 21 世纪重点建设的大学。2011 年 4 月,国务院侨办、教育部、广东省政府签署共建暨南大学协议。2015 年 6 月,学校入选广东省高水平大学重点建设高校。2017 年 9 月,学校入选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

暨南大学哲学学科的发展,差不多与学校的创建同时起步。学校创立之初,各系初设,哲学即为暨南大学文学院历史社会学系的公共课程。从 1928 年初到 1929 年暑假这一年半时间,著名学者、中共早期领导人张申府一直在国立暨南大学文学院历史社会学系任教,担任伦理学、论理学及西洋哲学史讲师;在 1932 年,暨南大学于教育学系下设立有哲学心理组,著名哲学家、心理学家李石岑任暨南大学教育系主任,主讲哲学与心理学。此后,亦每聘名师于文、史各系讲授哲学课程。1958 年,暨南大学在广州重建及 1978 年复办以后,皆有马列主义哲学教研组(室)负责全校的马克

思主义哲学的教研工作。2006年,由中文系刘绍瑾教授领衔成功申报哲学一级学科下的美学硕士学位点,2017年以来共招收硕士生104人,已有80多人被授予哲学硕士学位。2013年,成立了专门的“哲学与社会学研究所”。沧海桑田,世事屡迁,但九十年间暨南人对哲学的热爱与渴望一直不变。2017年,“暨南大学哲学与社会学研究所”正式更名为“暨南大学哲学研究所”,暨南大学哲学学科开始了其高水平、高起点建设的新征程。

哲学(Phylosophy),在希腊文中意为爱智慧,即“爱智之学”。通俗地说,哲学就是一种使人聪明、启发智慧的学问。人生天地之间,面对宇宙人生,“念天地之悠悠”,世事之茫茫,不能不有所考究。特别是今天这样一个人类“从未有之大变局的时代”,科技的发达使我们的目光能达到数亿万光年之外的宇宙空间,已实现了天地间几乎同步的量子通讯,对生命的胚胎能够进行自由的基因编辑……。但这些,却似乎只是在我们面前设置了更多的难题,而并未让我们找到关于宇宙人生的满意答案,使人们烦躁不安的心神获得更多的安宁。要寻找宇宙人生从何而来、又向处而去的奥秘,解决现实世界面临的严峻挑战和纷繁复杂的难题,除了科技的进步之外,我们必须要有哲学的智慧,要有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指导,有伦理学价值体系的支撑,有宗教和审美的慰藉……。

恩格斯曾说:“一个民族要想站在科学的最高峰,就一刻也不能没有理论思维。”哲学是人类理论思维的精华,是一切思想的指针与方法。即使从最狭隘的学科建设的角度来讲,即使是以“实验”为特征的自然科学,同样也需要哲学的指导。哲学的“智慧”是人们对物质世界终极探索的不竭动力,缺乏对事物终极思考的任何自然科学门类都是难以想象的。更不用说那些与哲学关系更为密切的人文学科与社会科学了。离开哲学的思维,其它人文学科与社会科学的认识将难以达到其应有的理论深度和高度。为了现实的人文学科与社会科学各学科的更好和更健康的发展,我们也需要哲学学科。

暨南大学哲学学科的发展正处于一个重新启步的新的历史阶

段。为了进一步推进我们哲学学科的建设,展现我们不断的科学探索精神,我们特组织了这套《暨南哲学文库》,将不定期推出暨南大学哲学学人在中国哲学、外国哲学、马克思主义哲学、美学、宗教学等各二级学科的研究成果,从而为暨南大学“双一流”学科建设添砖加瓦,贡献出我们的全部力量。

“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

愿以此与暨大哲学学科同仁共勉,并期待海内外同道给我们提出批评和建议,促进我们事业的发展。谢谢!

高华平

2018年6月20日于暨南大学哲学研究所

综合研究是先秦诸子研究的创新之路

(代前言)

高华平

若以西汉刘向、刘歆父子撰《别录》《七略》为起点,我国的先秦诸子研究已有两千多年的历史。可以说,此后的学者若在先秦诸子研究深度和广度上取得突破,必须首先在研究方法和视野上进行创新。近代西学东渐以来,西方分科治学的方法传入我国,先秦诸子主要被划入哲学学科,开始了文史哲分科而治的格局。近二三十年间,学者重新注意到先秦诸子时代本无文史哲的分别,先秦诸子包含了更多综合性的内容。此后,先秦诸子研究出现了两种趋势:一是除文史哲外,出现了从政治、经济、法治、管理、生态等不同学科研究先秦诸子的现象,二是出现了同时从文史哲多学科综合研究先秦诸子的要求。笔者认为,这种进行文史哲多学科综合研究的要求,应是未来创新先秦诸子研究的必由之路。

以文史哲多学科综合研究创新先秦诸子研究,并非先秦诸子文学、史学和哲学研究的简单相加,而要从研究视角、研究方法乃至思维方式上真正实现文史哲多学科研究的深度融合,从研究内容、研究方式、研究过程等方面对先秦诸子进行整体研究。从研究的内容上来讲,这种对先秦诸子的综合研究,至少应包括如下几个方面:

一、先秦诸子“九流十家”思想及其源流关系研究。对于先秦诸子“九流十家”的思想源流,自刘《略》班《志》以来,学者多持“诸子出于王官”之说。现代胡适则提出了“诸子不出王官说”,影响颇

大。但若从文史哲多学科综合研究视角看,这两说实际皆有偏颇。先秦诸子思想的源流应是多源头和多根系的。可以说,是由于官方学术的传承、民间学术的流布、哲学思想自身的演化、历史文化的积淀、文人文学思潮的流变、地域文化背景的影响等众多因素的相互作用,以及“九流十家”思想的相互激荡,才导致先秦诸子“九流十家”思想的发生、兴盛与演变。单一学科或某一特定视角都无法真正解释先秦诸子“九流十家”思想的发展演变及其源流关系。

二、先秦诸子百家争鸣研究。“百家争鸣”是先秦诸子思想最重要的特征,主要表现为各诸子学派之间的学术批评与反批评,既发生在某一学派内部,更发生在各诸子学派之间。《荀子·非十二子》对思孟的批评,《韩非子·显学》中的“儒分为八,墨离为三”,多属于发生在同一学派内部的学术批评;而孔、老的相绌,杨、墨的互“非”,墨家的“非儒”,孟子的“辟杨”、墨及农,庄子对儒、墨、名、法等的批评,《管子》对“立政九败”的批评等,则属于先秦诸子各学派之间的“百家争鸣”。这种“争鸣”,既有哲学思想的批评,又有政治经济的论争,还有历史文化以及文学观念的碰撞,须从多学科角度综合研究。

三、先秦诸子著作文本研究。先秦诸子著作文本是先秦诸子思想的载体,研究传世的各种先秦诸子著作文本,乃是研究先秦诸子思想最重要的方式之一。但对先秦诸子著作文本研究,并不等同于古已有之的对先秦诸子著作目录版本的研究;而是要探讨先秦诸子著作文本和先秦诸子思想之间的复杂关系。例如,先秦诸子著作文本在文体形式上,既有所谓属于文学“散文”的“语录体”(如《论语》)和“对话体”(如《墨子》《孟子》)等,也有属于哲学著作的“论文体”(如《荀子》《韩非子》)和属于历史著作的“春秋体”(如《晏子春秋》《吕氏春秋》)等不同种类;各种不同文体中还有不同小类之分。这些先秦诸子著作文本的文体形式与先秦诸子思想之间的关系,则是必须回答的问题。同时,先秦诸子著作文本有“内篇”“外篇”“杂篇”,“内书”“外书”或“经言”“外言”“内言”“短语”“区言”“杂篇”(《管子》中另有《管子解》和《管子轻重》)之别,还有

“经”、“说”、“解”的差异,这就不仅是文体形式的问题,还涉及文本作者、写作年代、写作地点及其各自表达的不同思想内容。这里既有语言修辞的文学问题,又有作者和写作时代的历史问题,还有学术思想的学派归属等哲学问题。必须通过多学科综合研究,才能实现创新与突破。

对先秦诸子进行文史哲多学科综合研究,当然并非只有对先秦诸子以上几方面的分别研究,更不是先秦诸子以上几方面内容文史哲研究的简单叠加,而是强调对其进行整体研究和交叉研究。对先秦诸子“九流十家”思想及其源流关系的研究,重点在于哲学思想,但这一研究首先离不开对先秦诸子著作文本的研究,因为这是研究先秦诸子思想最基本的文献材料;对先秦诸子百家争鸣的研究,也是考察先秦诸子“九流十家”思想特点的重要途径之一;而先秦诸子“九流十家”思想源流关系研究中,本身还包含对先秦诸子学发生、发展、传播地域历史文化背景的研究。这说明,对先秦诸子以上几方面的分别研究,本身就是互相联系、密不可分的。对先秦诸子思想的研究主要属于哲学研究范围,对先秦诸子思想各种源流关系的探讨主要属于历史学研究领域,对著作文本的研究则应更多借助于文学研究的方法。只有文史哲各学科互相补充、密切配合,多视角多维度全面考察,才能突破学界原有研究模式的局限,建构一个全面整体的先秦诸子学。相信经过我们对先秦诸子各种思想流派、所有人物、事件及其与地域文化和学术源流的错综复杂关系的全面深入研究,能够描绘出一幅先秦诸子学思想的全息图和一部丰富立体而鲜活的中国先秦思想文化史。

(原刊于《光明日报》2017年01月04日11版)

目 录

文本解读与历史语境:《大学》格致说本义探析	常 森(1)
客卿政策与周秦易代之际文学思想的变化	
——以韩非、李斯为例	孙少华(24)
子书编集、经典生成与“轴心时代”的再认识	
——以《韩非子》为个案的考察	马世年(45)
诸子文献与子学研究	刘佩德(63)
从出土文献看先秦“圣”观念的起源与演变	蔡树才(70)
关于孔子办学的几个基本问题	王齐洲(92)
孟子“久假而不归”的王霸之辨	杨海文(121)
《春秋》的文本性质及记事原则	董芬芬(128)
再论《中庸》的成书及作者问题	黄 效(163)
协调与服从:早期儒墨的政治学	孔德立(181)
墨家三书略考	赵建成(194)
“学”、“术”之间:梁启超的墨学观及其思想主张	
的演变	张永春(222)
老子哲学的生存论特征及与儒家的分判	罗传芳(243)

《老子》第三十六章新研·····	曹 峰	裴健智(254)
语词损益与哲理变迁		
——读《老子》札记·····	张丰乾	(279)
道家无为观的思想内涵、诠释倾向与现代转化 ·····	白延辉	(299)
公孙龙“指物论”新解·····	杜 靖	(311)
今本先秦诸子书与《庄子》之关系·····	方 勇	(327)
论《庄子》内篇中“圣人”的基本涵义·····	刘韶军	(347)
楚简《恒先》分章与语译·····	张固也	(361)
《论语》“君子”意义分疏·····	张 涅	(377)
先秦文献中的“太一”概念及相关问题·····	白 奚	(416)
《汉志·诸子略·农家》通考·····	司马朝军	(429)
《吕氏春秋》的阴阳五行思想·····	俞林波	(451)
谈谈《吕氏春秋》“十二纪”之“三秋”思想		
——兼论杂家与中国文学观念的确立·····	汪春泓	(459)
论《吕氏春秋》对先秦诸子百家的学术批评·····	高华平	(479)

文本解读与历史语境：《大学》格致说本义探析

常 森

《大学》云：“古之……欲诚其意者，先致其知。致知在格物。”又谓：“物格而后知至，知至而后意诚……”“格物”、“致知”究为何意，是前儒颇为懵懂且争拗甚多的重要问题。我们先检视一下前人的代表性观点。

郑玄(127—200)释“致知在格物”云：“格，来也。物，犹事也。其知于善深则来善物，其知于恶深则来恶物，言事缘人所好来也。此‘致’或为‘至’。”郑玄的解读有一个严重问题，即颠倒了“致知”和“格物”的逻辑关系。钱穆批评道：“此则说成‘格物在致知’矣。可证‘格物’一解，汉儒已失其义。”^①——汉儒失却“格物”、“致知”本义的关键原因，在于他们失却了这一学说的历史语境，这一点下文再作细论。

郑注之后，影响深远也备受争议的，是朱子章句及补传。朱子注“欲诚其意者，先致其知。致知在格物”，云：“致，推极也。知，犹识也。推极吾之知识，欲其所知无不尽也。格，至也。物，犹事也。穷至事物之理，欲其极处无不到也。”注“物格而后知至，知至而后意诚，意诚而后心正”，云：“物格者，物理之极处无不到也。知至者，吾心之所知无不尽也。知既尽，则意可得而实矣，意既实，则心可得而正矣。”朱子补传则说：“所谓致知在格物者，言欲致吾之知，在即物

^① 钱穆《大学中庸释义·大学古本》，《四书释义》，九州出版社2013年版，第300页。

而穷其理也。盖人心之灵莫不有知,而天下之物莫不有理,惟于理有未穷,故其知有不尽也。是以《大学》始教,必使学者即凡天下之物,莫不因其已知之理而益穷之,以求至乎其极。至于用力之久,而一旦豁然贯通焉,则众物之表里精粗无不到,而吾心之全体大用无不明矣。此谓物格,此谓知之至也。”钱穆曾经评价说:“……朱子格物补传,实为尊信程朱学者之圭臬。今纵谓朱子补传无当于《大学》原本之真相,然自朱子以来七百年,此格物补传固已与旧本《大学》凝成一体,已为一尽人必读之经典矣,固不应忽昧而不知。”^①从思想史角度看,钱氏此说堪称的评,可是对《大学》本旨而言,至少其立场有一点暧昧。本文更关注的是朱子补传在多大程度上掘发了《大学》本义。从现有材料来看,说《大学》原有这一部分文字固然缺乏实证,可朱子释“致知在格物”为“欲致吾之知,在即物而穷其理也”,大旨当不谬,惟不够具体明晰而已。刘宗周《大学杂言》云:“朱子之补传,善会之即古本之意也,以为支离而斥之者,亦过也。”^②殆是。

朱子格物补传之大旨是循物求知,反其意者则往往倾向于遗物而求心。王阳明释云:“物者,事也;凡意之所发必有其事,意所在之事谓之物。格者,正也,正其不正以归于正之谓也。正其不正者,去恶之谓也。归于正者,为善之谓也。夫是之谓格。”^③又云:“‘格物’如《孟子》‘大人格君心’之‘格’,是去其心之不正,以全其本体之正。但意念所在,即要去其不正以全其正,即无时无处不是存天理,即是穷理。天理即是‘明德’,穷理即是‘明明德’。”^④简言之,王氏以为格物即格意念所在之事,正其不正以归于正。王阳明还强调,“……天下之物本无可格者。其格物之功,只在身心上做”;“……圣人之道,

① 钱穆《大学中庸释义·例言》,《四书释义》,第278页。

② 吴光主编《刘宗周全集》第一册经术七,浙江古籍出版社2007年版,第659页。

③ 王阳明《大学问》,吴光等编校《王阳明全集》第三册续编一,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年版,第1071页。

④ 《传习录上》,吴光等编校《王阳明全集》第一册语录一,第7页。

吾性自足，向之求理于事物者误也”^①。刘宗周认为朱熹、王阳明所代表的两条路径，均有缺失。他说：“自格致之旨晦，而圣学沦于多歧：滞耳目而言知者，徇物者也；离耳目而言知者，遗物者也。徇物者，弊至于一草一木亦用工夫，而遗物求心，又逃之无善无恶，均过也。故阳明以朱子为支离，后人又以阳明之徒为佛、老，两者交讥而相矫之，不相为病。入《大学》之道者，宜折衷于斯。”^②刘氏之批评颇有可取之处，但仍未回归《大学》文本所确立之系谱。实际上，王说最根本的问题是，就《大学》所立系谱而言，“格物”一节尚未及“知止”、“知至”阶段，何以论正与不正、善与不善呢？

而湛若水(1466—1560)《答阳明》书称：“鄙见以为，‘格’者至也，‘格于文祖’、‘有苗格’之‘格’。‘物’者天理也，即‘言有物’、‘舜明于庶物’之‘物’，即道也。‘格’即造诣之义，‘格物’者即造道也。知行并造，博学、审问、慎思、明辨、笃行，皆所以造道也。读书，亲师友，酬应，随时随处，皆随体认天理而涵养之，无非造道之功……”^③此论之弊，与上揭阳明之说颇类。就《大学》所立系谱而言，“格物”一节尚未及“知止”、“知至”，道为何物尚且未知，何有“造道”可言呢？

刘宗周《大学杂言》综评，云：“格物之说，古今聚讼有七十二家，约之亦不过数说。‘格’之为义，有训‘至’者，程子、朱子也；有训‘改革’者，杨慈湖也；有训‘正’者，王文成也；有训‘格式’者，王心斋也；有训‘感通’者，罗念庵也。其义皆有所本，而其说各有可通，然从‘至’为近。”复云：“诸生讲《大学》。一夕，偶思而得之，因谓诸生曰《大学》一篇是人生全谱。试思吾辈坐下只此一身，渐推

① 分别参见《传习录下》，吴光等编校《王阳明全集》第一册语录三，第136页；《年谱一》，吴光等编校《王阳明全集》第四册，第1354页。

② 刘宗周《大学古记约义》“格致”条，吴光主编《刘宗周全集》第一册经术六，第648—649页。

③ 湛若水《湛甘泉先生文集》卷七书，《四库全书存目丛书》集部第56册，齐鲁书社1997年版，第568页下。

开去,得家、国、天下,渐约入来,得心、意、知。然此知不是悬空起照,必寄之于物,才言物,而身与家、国、天下一齐都到面前,更无欠缺。即尔诸生身上,此时知在起居,便有起居之物理可格;知在饮食,便有饮食之物理可格。推此以往,莫不皆然。物无不格,则知无不至,至于意得诚,至于心得正,至于身得修,至于家得齐,至于国得治,至于天下得平,而先后之序,自不容紊,真是天造地设规模,一了百当道理,非人道全谱而何?”^①《大学》“格物”之“格”确当为至之义,然刘氏似将“格物”解为“物格(至)”,将“物格而后知至”解为“知至而后物格”,而基于“格物”之“知至”,则与夫“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混同为一了。

宋翔凤(1779—1860)在郑玄释“致知在格物”的基础上,引祥瑞之说,解“格物”之意,云:“郑君释此文云,‘格,来也’;言‘知于善深则来善物’,‘知于恶深则来恶物’。是格物者,诚、正、修、齐、治、平之效验也。故言‘在’而不言‘先’,言其效验无往不在。‘天降膏露,地出醴泉,山出器车,河出马图,凤皇麒麟皆在郊甸,龟龙在宫沼,其余鸟兽之卵胎皆可俯而窥’,此格物之谓也。”^②这是完全不顾《大学》本旨的想象,尽管号称“古义”,在旧说中可能是最为怪异的。就《大学》所立系谱而言,“格物”尚未及“知止”、“知至”阶段,更无论诚、正、修、齐、治、平,何有“诚、正、修、齐、治、平之效验”可言呢?宋氏一如郑玄等学者,直把入道成德过程之始端当成了终了。

要之,自汉迄清,论“格致”之意者甚多,然犹治丝而棼之也。现代学者依违于旧说之间,左支右绌,往往不能免捉衿而肘见、纳屣而踵决之窘境。饶宗颐先生一九五〇年作《格物论》,云:

① 吴光主编《刘宗周全集》第一册经术七,第657、654页。案:杨简(1141—1225),世称慈湖先生。王守仁(1472—1528),世称阳明先生,卒谥文成。王艮(1483—1541),号心斋。罗洪先(1504—1564),号念庵。

② 宋翔凤《大学古义说》上篇,《续修四库全书》159,经部四书类,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版,第220页下。案:其所引瑞应,见载于《礼记·礼运》篇。

“格物”者，谓成于物，而动不失其正也。《乐记》云：“人生而静，天之性也；感于物而动，性之欲也；物至知知，然后好恶形焉；好恶无节于内，知诱于外，不能反躬，天理灭矣。夫物之感人无穷，而人之好恶无节，则是物至而人化物也。人化物也者，灭天理而穷人欲者也。……是故先王之制礼乐，人为之节。乐者天地之和也，礼者天地之序也。和，故百物皆化；序，故群物皆别。”千古阐“格物”之义，无如此段之深切。“格物”者，物来而应之以正。必也能化物而别物。化物者，乐之事；别物者，礼之事。是言“格物”而礼、乐赅其中矣。夫化物斯能和，别物斯能序。和，故百物不失节而合爱；序，故百物皆纳轨（《左传》所谓纳民轨物）而合敬。爱自中出，敬由外作，如是则物罔不格矣。《乐记》云：“礼乐皆得谓之〔有〕德。”德者，得也，斯即明明德矣。故曰教之以德，齐之以礼，则民有格心。以是立己，则物来无碍（格物之格之训来，犹庶民来子之来，谓不期而至，不期而会，不期而得。格物亦犹不期而有得于物，以本乎天道，循乎德性，故能如此。仁民爱物，物我之间，固一致也。益知郑注陈义之精）。以是化民，则民诚悦而有格心；是格物者，其事必先乎礼。《仲尼燕居》云：“礼者何也？即事之治也。君子有其事，必有其治。治国而无礼，譬犹瞽之无相与？依俟乎其何之？”礼所以治事，物犹事也；事治则物格，物格固莫尚于礼矣。故曰格物必先齐之以礼。以《礼记》证《礼记》，则《大学》“格物”一义，可了然无滞碍矣。^①

① 饶宗颐《选堂文集·格物论》，《饶宗颐二十世纪学术文集》卷十四文录、诗词，新文丰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版，第52—53页。案：饶文上引《礼记·缙衣》篇记子曰：“夫民，教之以德，齐之以礼，则民有格心；教之以政，齐之以刑，则民有遁心。”郑注：“格，来也；遁，逃也。”又谓：“《学记》论为学程序，而殿以语云：‘夫然后足以化民易俗，近者说服而远者怀之，此大学之道也。’注：‘怀，来也’。是大学之道，其效不离齐之以德，使人心悦诚服而来归已耳，而其道莫重于格物。”（同前注，第51页）所谓“郑注陈义之精”即对此而言。“庶民来子”当作“庶民子来”，见《诗经·大雅·灵台》。

饶先生之论究竟是否得《大学》“格物”本义，恐怕还需要商榷。《大学》所陈系谱始言“格物”，至“致知”一节方及知所止，亦即于格物阶段，礼乐为何物尚且未定，何者为正且亦未明，更无论持之守之了，故认为“言‘格物’而礼、乐赅其中”或“‘格物’必先齐之以礼”，认为“‘格物’者，谓成于物，而动不失其正也”或“‘格物’者，物来而应之以正”，等等，终究与《大学》原意有隔。

钱穆一九五三年撰《大学中庸释义》，其论有曰：“‘格物’一义，自明儒以下，纷纷无定论。孟子曰：‘万物皆备于我。’古书如此‘物’字甚多，如曰‘言有物而行有则’，又曰‘孝子不过乎物’。不过于物，即‘格物’也。‘格物’，即‘止于至善’也。‘为人君止于仁，为人臣止于敬’，此即君与臣之至善。在未能致知以前，尚未能真知其为至善之义，则变其辞曰‘格物’。”^①案孟子云：“万物皆备于我矣。反身而诚，乐莫大焉。强恕而行，求仁莫近焉。”（《孟子·尽心上》）孔子曰：“言有物而行有格也，是以生则不可夺志，死则不可夺名。”（《礼记·缁衣》）^②孔子又说：“仁人不过乎物，孝子不过乎物。是故仁人之事亲也如事天，事天如事亲，是故孝子成身。”（《礼记·哀公问》）郑玄注云：“物，犹事也。事亲、事天，孝、敬，同也。《孝经》曰：‘事父孝，故事天明。’举无过事，以孝事亲，是所以成身。”疏云：

“仁人不过乎物”者，物，事也；言仁德之人不过失于其事，言在事无过失也。○“孝子不过乎物”者，言孝子事亲，亦于事无过也。○“是故仁人之事亲也如事天”者，言仁人事亲以敬，如与事天相似，言敬亲与敬天同。○“事天如事亲”者，言仁人事天以孝爱，如人事亲孝爱相似，言爱亲与爱天同。○“是故孝子成身”者，上称“仁人”，则“孝子”也，据其泛爱，则称“仁

① 钱穆《大学中庸释义·大学古本》，《四书释义》，第300页。

② 郭店简文《缁衣》所载为：“君子言又（有）勿（物），行又违（格），此以生不可攷（夺）志，死不可攷名。”